

保险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 摘要

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Qomolangma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 LTD.

2020 年第 2 季度

目录

一、基本信息.....	1
二、主要指标.....	5
三、实际资本.....	6
四、最低资本.....	6
五、风险综合评级信息（分类监管）.....	7
六、风险管理状况.....	7
七、流动性风险.....	8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和行政处罚.....	9

一、基本信息

（一）公司简介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格桑路投资大厦 12 层

法定代表人：陈克东

经营范围：机动车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和机动车商业保险；企业/家庭财产保险及工程保险（特殊风险除外）；责任保险；船舶货运保险；短期健康/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西藏自治区、北京市、四川省、天津市、河北省。

（二）股权结构及股东

1. 股权结构（单位：万股）

股东类别	期初		期末	
	股份数	占比 (%)	股份数	占比 (%)
国有股	32,000	32%	32,000	32%
社团法人股	58,100	58.1%	58,100	58.1%
外资股	0	0	0	0
自然人股	0	0	0	0
合计	90,100	90.1%	90,100	90.1%

注 1：截止到 2 季度末，公司剩余 9.9% 股权为股东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抵偿给四川璞信产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该股权变更事项已于 2020 年 7 月 7 日获得中国银保监会核准。

2. 本季度末的所有股东列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 (万股)	持股比例
1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20.0%
2	新疆盛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20.0%
3	重庆中盛衡舜广告有限公司	14,500	14.5%
4	西藏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8,000	8.0%
5	西藏道衡投资有限公司	7,000	7.0%
6	四川美骏置业有限公司	5,500	5.5%
7	拉萨市城关区市政工程公司	5,000	5.0%
8	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4,000	4.0%
9	西藏嘎吉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	3.0%
10	四川宝华科技有限公司	3,000	3.0%
11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	0.1%
	合计	90,100	90.1%

注 2：见注 1。另，公司股东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名称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经西藏自治区市场监管管理局核准变更为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无。

(四)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变化情况	备注
珠峰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4日	5000万	100%	新设立	尚未报请监管机构获取经营保险代理业务许可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 董事基本情况

任显成，男，1963年出生，大专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临时代行董事长职责。

秦存良，男，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坚，男，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苏波，男，197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兰小军，男，1987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桂英，女，1968年出生。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林星玉，女，1957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辉，男，196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金向东，男，1957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金泉，男，1953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基本情况

杨丽华，女，1977 年出生，大专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冯军，男，1968 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洛桑顿珠，男，1977 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邱凯，男，1982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杨洋，男，1987 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张晓宁，男，1975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叔娜，女，1981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 高管人员基本情况

彭喜锋，男，1971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层临时负责人，代行总裁职责。

解文超，男，198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临时财务负责人。

陈阳，女，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合规负责人，兼任首席风险官。

欧阳海林，男，1975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责任人。

王钧，男，中国台湾，1978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精算师。

（六）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 解文超 李翠
联系电话： 010-83367306 010-83367535
电子信箱： xiewenchao@zhufengic.com
licui@zhufengic.com

二、主要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84.33%	191.53%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12,538.55	12,441.96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84.33%	191.53%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12,538.55	12,441.96
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	B	B
保险业务收入（本年累计）	25,828.26	10,299.99
净利润（本年累计）	1,165.31	827.75
净资产	30,136.48	28,774.97

三、实际资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认可资产	109,832.98	106,716.67
认可负债	82,426.28	80,682.12
实际资本	27,406.70	26,034.54
核心一级资本	27,406.70	26,034.54
核心二级资本	-	-
附属一级资本	-	-
附属二级资本	-	-

四、最低资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最低资本	14,868.14	13,592.58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	-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8,411.17	7,868.02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6,452.20	4,360.12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4,816.71	5,950.50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5,275.76	5,010.09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	-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14,404.33	13,168.56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463.82	424.03
附加资本	-	-

五、风险综合评级信息（分类监管）

公司在中国银保监会 2019 年第 4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评价中，被评定为 B 类。

公司在中国银保监会 2020 年第 1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评价中，被评定为 B 类。

六、风险管理状况

（一）2017 年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评估（SARMRA）

2017 年，原保监会对保险公司开展了偿二代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评估（SARMRA），有 78 家财险公司纳入 2017 年 SARMRA 评估范围，平均得分为 72.51 分。经评估，我公司 2017 年度 SARMRA 得分为 73.56 分。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4.88 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6.40 分，保险风险管理 7.33 分，市场风险管理 6.85 分，信用风险管理 7.76 分，操作风险管理 7.66 分，战略风险管理 8.02 分，声誉风险管理 7.76 分，流动性风险管理 6.90 分。

（二）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改进措施

2020 年 2 季度期间，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0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并结合监管要求、宏观经济形势和公司 2020 年 2 季度实际经营情况，对各项指标进行了风险检视。

七、流动性风险

(一)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	上季度末
净现金流 (万元)	-259.70	1,769.56

指标名称	压力情景 1		压力情景 2	
	本季度预测值	上季度预测值	本季度预测值	上季度预测值
净现金流 (万元)	-514.92	853.42	49.75	207.04
流动性覆盖率 (%)	126.19%	112.37%	126.19%	104.09%

指标名称		本季度	上季度
综合流动比率 (%)	3 个月内	102.41%	111.74%
	1 年内	86.21%	69.03%
	1 年以上	212.34%	240.53%

公司 1 年内综合流动比率为 86.21%，小于 100%。但因 2018 年末、2019 年末准备金保持在有利进展，实际因赔款支出导致现金流出的金额，应会低于帐上的准备金余额。

(二) 流动性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在压力情景 1 的测试及压力情景 2 的测试情况下，公司净现金流分别为-514.92 万元与 49.75 万元；压力情景 1 与压力情景 2 下流动性覆盖率均为 126.19%。公司目前应加快应收款项的清收工作，支撑保险赔付等支出，保证现金的流动性，满足业务量的持续上升。但是

为了防范未来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拟在出现流动性风险时，采取以下应急措施：

1. 调整投资业务资产结构；
2. 加快应收款项清收；
3. 定期存款抵押贷款；
4. 必要时采取注资等方式以增加资本流动性。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和行政处罚

（一）中国银保监会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和行政处罚

2020年5月14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财产险部监管函（财险部函〔2020〕101号），明确指出公司目前存在五个方面的风险及问题，一是偿付能力充足率快速下降，二是经营亏损严重，三是流动性风险较大，四是公司治理风险较大，五是2017年准备金回溯出现不利进展。

（二）公司的整改措施及执行情况

公司2018年到2019年间偿付能力充足率大幅下滑，主要是前期经营管理出现偏差，连年亏损导致了实际资本的快速消耗。对于监管函提及的风险及问题，公司经营层临时负责人彭喜锋迅速召集相关部门就有关事项进行研究和部署，制定改善措施并在逐步落实，具体包括以下六方面：

1. 加速改革，扭转经营颓势；
2. 业务质量并重，保持规模稳步增长；
3. 灵活安排再保险，降低风险集中度；
4. 适时调整资产配置，减少最低资本负担；
5. 持续推进增资扩股工作，从根本上解决资本金不足的问题；
6. 检视 2017 年准备金出现不利进展原因，确保现阶段评估结果的充足合理。

公司根据以上整改情况撰写并提交了整改报告。

2019 年 9 月以来，公司采取一系列管理措施，及时果断转型，现已显现初步成效。截止 2020 年 2 季度末，公司在实现保费规模增长的同时，业务品质改善明显，实现年累计净利润 1,165.31 万元，其他综合收益 1,777.30 万元，综合/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由年初的 174.87% 上升至二季度的 184.33%，偿付能力充足率得到改善。